

鐵路條例（第 519 章）
（根據第 22(1)條規定所發的命令）

沙田至中環線

批准暫時封閉鳳德道、蒲崗村道和龍翔道路段

本人現行使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，根據《鐵路條例》（第 519 章）第 22(1)(a) 條的規定發出命令，批准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間，暫時封閉介乎鳳德道與蒲崗村道交界處以東約 80 米處及該交界處以西約 60 米處的部分鳳德道路段、介乎蒲崗村道與鳳德道交界處以北約 185 米處及該交界處以南約 120 米處的部分蒲崗村道路段，以及毗鄰鳳德公園的部分龍翔道路段，有關範圍在第 SCL/G09/0015/7 號圖則上分別以杏色、紅色和黃色標明。本人並根據第 22(1)(c)條的規定公布，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間，上述道路路段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或在該等道路路段或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、修改或限制。

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（運輸）潘婷婷

2018 年 6 月 6 日